

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公司 200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公司股东大会：

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 2007 年利润的分配方案为：

公司 2007 实现净利润 35,429,057.46 元，计提 10%法定盈余公积后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82,991,523.06。鉴于公司上市后目前正处于经营发展的关键阶段，因此董事会建议公司 2007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的继续经营发展。同时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鉴于公司原材料采购越来越具有季节性特征，每年的年末和年初公司都需要大量资金进行原材料采购；同时，公司上市后现正处于经营发展的关键阶段，各项经营活动都需要大量资金，因此，本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分配方案。

独立董事：_____徐志康

_____孙凤民

_____章 程

2008 年 4 月 16 日